

贵州省总工会文件

贵州省水利厅

黔水办〔2024〕17号

省总工会 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建设美丽贵州·助推绿色发展”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劳动竞赛方案》的通知

省水投（集团）公司，各市（州）水务局，松柏山水库管理处：

现将《“建设美丽贵州·助推绿色发展”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劳动竞赛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开展。



贵州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4年9月27日印发

“建设美丽贵州·助推绿色发展” 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劳动竞赛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新国发2号文件精神，推动贵州经济高质量发展，经省总工会、省水利厅共同协商，决定在全省开展“建设美丽贵州·助推绿色发展”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劳动竞赛，以建成并发挥效益中型水库工程运营管理单位（公司）为竞赛主体，以工程项目运行管理、安全生产、效益发挥为竞赛内容，旨在更好地发挥工程项目应有功能，增强从原水到供水的营运管理水平，提高职工素质，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现制定劳动竞赛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高质量发展，深入贯彻落实国发〔2022〕2号文件和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思路，总结水库工程标准化、精细化管理实践经验，以工程安全、运行可靠、管理高效为目标，进一步深化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创新，构建完善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体系，落实水利工程管理责任和措施，提升水利工程管理规范化、精细化和智慧化水平。

二、竞赛主题

“建设美丽贵州·助推绿色发展”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

劳动竞赛。

三、竞赛范围

已建成并交付运行，归口本省县级及其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的中型水库的工程管理单位（指直接管理水库工程的法人，含事业单位及企业，以下简称水管单位）为参赛单位进行报名。

四、竞赛时间

2024年9月--2025年12月

五、竞赛内容

本次竞赛围绕工程运行管理、工程安全生产、工程效益发挥等方面开展。竞赛内容包括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等3个一级竞赛指标；工程状况等16个二级竞赛指标和工程面貌与环境等57个三级竞赛指标，竞赛指标和赋分权重见附表1。

（一）工程运行管理。要求全面推进标准化管理，按规定及时开展工程安全鉴定，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加快病险工程除险加固，加强工程度汛和安全管理，保障工程实体安全；规范工程巡视检查、监测监控、操作运用、维修养护和生物防治等活动；划定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加强环境整治；健全并严格落实运行管理各项制度，切实强化人员、经费保障，改善办公条件；加强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应用，不断提升在线监管、自动化控制和预警预报水平，落实网络安全管理责任。

（二）工程安全生产。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深

入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安全生产月”活动，加强文化建设，组织职工开展隐患排查和群众性安全文化教育活动，增强职工安全健康意识和技能，推动安全管理标准化、科学化，提高安全管理水品；杜绝人身重伤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杜绝重大火灾、爆炸、机械设备事故及重大交通责任事故，积极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杜绝职业危害事故的发生；积极组织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工作，建立危险源识别清单，制定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开展安全生产、消防保卫等应急救援、逃生演练。

（三）工程效益发挥。水库工程防洪、供水、灌溉等功能充分发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发挥生态保护、改善环境、观光休闲等作用；完成水库水价核定，完善供水计量设施，签订供水合同，落实收费票据，明确收费方式，制定水费收支管理办法，建立健全水价、水费收支公示制度；加强“有偿用水、节约用水”宣传，定期开展供水水量、水质及用户的满意程度评价，提高服务质量。

六、组织机构

为保证劳动竞赛顺利进行，成立“建设美丽贵州·助推绿色发展”贵州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劳动竞赛组委会。

主任委员： 梁伟 贵州省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正厅长级）

杨勇 贵州省水利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委员： 魏武 贵州省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部

长

庞仁杰 贵州省农林水利气象工会副主席
吕 涛 贵州省水利厅规划计划处处长
李银钧 贵州省水利厅财务处处长
杨光檄 贵州省水利厅建设处处长
韦 零 贵州省水利厅运行管理处处长
李玉霖 贵州省水利厅监督处二级调研员(主持工作)
李 艳 贵州省水利厅离退休工作处处长、厅机关工会主席
刘 剑 贵州省水利工程管理局局长
杨江红 贵州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副主席

组委会职责:

1. 负责竞赛活动的组织领导;
2. 负责竞赛方案的审定;
3. 负责对竞赛过程的指导、监督和检查;
4. 负责总结推广竞赛活动中的经验;
5. 负责竞赛活动的表彰及荣誉授予。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组织组、考评组。

办公室：设在省农林水利气象工会。主要职责是负责竞赛各项工作协调、表彰奖励等。联系人：倪德伟，联系方式：13628505964。

组织组：设在省水利厅运行管理处、贵州省水利工程管理局，负责组织全省水管单位参加劳动竞赛、下发通知、收集报名情况及考核资料等。联系人：刘真羽，联系方式：18722779475。

考评组：由省水利厅运行管理处（管理局）牵头，会同规计处、财务处、建设处、监督处以及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和标准化工作经验丰富的专家组成竞赛考评组，对年度竞赛工作进行考评，对考评细则进行解释。联系人：古今用，联系方式：13985524309。

七、实施步骤

（一）计划安排（2024年9月）。省水利厅制定劳动竞赛方案，明确竞赛目标、实施计划，制定竞赛规则，落实保障措施，有计划、分步骤组织活动开展。

（二）组织实施（2024年9月-2025年9月）。市（州）、县水行政主管部门积极宣传，组织符合参赛条件单位对标对表开展竞赛活动，并做好指导、监督工作。及时总结竞赛过程中涌现出的先进经验、先进典型，并加强宣传推广。

（三）考核评比（2025年10-12月）。竞赛工作将结合水管单位标准化管理创建工作一起统筹安排，由水管单位按照考评标准开展自评，形成自评报告，并于2025年10月15日前将自评报告及印证材料上报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择优推荐3-5名参赛单位、市（州）水行政主管部门择优推荐1-2名参赛单位、省直管水库由省水利厅运管处（管理局）推荐上报至竞赛考评组，竞赛考评组于2025年12月底前组织专家开展现场考评，根据考评结果报请竞赛组委会审定后，考评优秀的水管单位给予表彰。

八、经费筹集

组织专家开展现场考评、表彰等所需经费由省农林水利气象工会筹集，项目启动仪式所需经费由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筹集。

九、考核表彰

（一）对考评优秀的水管单位，由省农林水利气象工会、省水利厅机关工会联合授予“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劳动竞赛先进集体”。

（二）在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竞赛中表现突出的先进工作者，由省农林水利气象工会、省水利厅机关工会联合择优授予“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劳动竞赛先进个人”。

（三）对竞赛中表现突出、成绩显著的集体和个人，择优推荐申报“贵州省五一劳动奖”和“贵州省工人先锋号”。

十、竞赛要求

（一）切实加强领导，搞好顶层设计，注意整合资源，形成工作合力，争取党政支持，完善工作机制，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上下联动，积极抓好各项任务的落实。

(二) 及时总结实施情况和典型经验，强化分类指导，注重典型引路，推动劳动竞赛向纵深发展。要结合本单位实际推进竞赛活动计划的实施，阶段目标和措施的制定，考评标准逐项落实情况等。

(三) 积极依托各类媒体搞好宣传，与贵州日报、“天眼”新闻、“工人日报”、“中工网”、“劳动时报”和81号工馆等相关媒体联系沟通，扩大劳动竞赛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四) 要充分发挥工会组织自身优势，大力宣传开展“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劳动竞赛的重要意义，大力宣传竞赛中涌现出来的典型人物和事迹，总结推广竞赛优秀成果和各级工会开展竞赛活动的好经验、好做法，在全省水利行业中营造劳动光荣、知识崇高、人才宝贵、创造伟大的良好氛围。

附件：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竞赛评分表

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竞赛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值	评价标准及赋分
	工程面貌与环境	工程管理范围整洁有序，无垃圾堆放现象；工程管理范围绿化程度较高，水土保持良好，水生态环境良好。	工程整体完好、外观整洁，工程管理范围整洁有序，无垃圾堆放现象；工程管理范围绿化程度较高，水土保持良好，水生态环境良好。	10	<p>①工程形象面貌较差，扣4分。 ②工程管理范围杂乱，存在垃圾杂物堆放问题，扣2分。 ③工程管理范围宜绿化区域绿化率60%~80%扣2分，低于60%扣2分。 ④管理范围存在中度及以上水土流失现象，水生态环境差，扣2分。</p> <p>土石坝适用：</p> <p>①坝顶、坝坡或面板存在坑洞、塌陷、裂缝、渗漏等问题，每1处处扣2分，最高扣10分。 ②防浪墙、反滤体、倒渗排水沟存在开裂、破损、淤积、堵塞现象，每1处处扣2分，最高扣10分。 ③与两岸及其他建筑物结合部位存在异常变形、渗漏问题，每1处处扣1分，最高扣5分。 ④存在高秆杂草、树木、洞穴蚁害等危害工程问题，扣5分。</p> <p>混凝土坝适用：</p> <p>①坝顶、上下游坝面等部位混凝土存在异常裂缝、变形、破损、碳化等较严重问题，每1处扣2分，最高扣10分。 ②防浪墙、廊道、排水系统存在开裂、破损、堵塞现象，每1处处扣1分，最高扣10分。 ③与两岸及其他建筑物结合部位存在异常变形、渗漏问题，每1处处扣1分，最高扣5分。 ④坝体与基岩存在错动、开裂、异常裂缝及其他危害工程的问题，扣5分。</p>
	挡水建筑物	主坝和副坝完好，无影响工程安全运行的重大隐患，坝面和护坡平整，坝体变形、渗流正常；防浪墙、反滤体、导渗排水沟完好，与两岸及其他建筑物结合部位变形、渗流情况正常；无高秆杂草、树木、洞穴蚁害。	主坝和副坝完好，无影响工程安全运行的重大隐患，坝面混凝土和基岩完整，坝体变形、剥蚀、伸缩缝正常；防浪墙、廊道、排水系统完好，两岸及其他建筑物结合部位变形、渗水情况正常；无错动、冲刷、异常裂隙及其他破坏工程现象。	30	<p>①坝顶、上下游坝面等部位混凝土存在异常裂缝、变形、破损、碳化等较严重问题，每1处扣2分，最高扣10分。 ②防浪墙、廊道、排水系统存在开裂、破损、堵塞现象，每1处处扣1分，最高扣10分。 ③与两岸及其他建筑物结合部位存在异常变形、渗漏问题，每1处处扣1分，最高扣5分。 ④坝体与基岩存在错动、开裂、异常裂缝及其他危害工程的问题，扣5分。</p>
工程状况	泄水建筑物	溢洪道、泄洪洞完好，进出口通畅，闸室、底板、边墙、消能工结构完好、运行正常，与坝体、边坡结合部位变形、渗流情况正常，边坡稳定。	溢洪道、泄洪洞完好，进出口通畅，闸室、底板、边墙、消能工结构完好、运行正常，与坝体、边坡结合部位变形、渗流情况正常，边坡稳定。	30	<p>①存在影响结构安全的开裂、剥蚀冲刷、水毁破损等现象，扣10分。 ②闸室、闸墩、胸墙、边墙底板有裂缝、渗水、剥落，每1处处扣2分；消力池、工作桥有裂缝、破损、变形等现象，每1处处扣2分；启闭机机房不整洁、堆放杂物，墙面、门窗破损等，每1处处扣1分，最高扣5分。 ③进出口存在阻水、淤塞、不畅等问题，扣5分。 ④与坝体、边坡结合部位存在错动、开裂、渗漏问题，扣5分。 ⑤边坡存在落石、不稳定问题，扣5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值	评价标准及赋分
	输（引）水建筑物	进水塔、输水洞（涵）完好，进出水口结构正常，与坝体、边坡结合部位变形、渗流情况正常，坝下埋涵无明显隐患。	30		<p>①进水塔存在变形开裂、剥蚀破损现象，扣10分。 ②输水洞（涵）及进出水口存在异常变形、渗漏问题，扣10分。 ③与坝体、边坡结合部位存在异常变形、渗漏问题，扣5分。 ④坝下埋涵存在安全隐患问题，扣5分。</p>
	金属结构与机电设备	闸门及启闭机设施完好、运行正常、整洁；门槽、钢丝绳、螺杆、液压部件、支座、止水正常，电气设备、供电电源正常，备用电源保障条件良好；启闭机房整洁，满足运行管理要求。	30		<p>①闸门及启闭机设施存在变形、锈蚀问题，门槽结构、钢丝绳、螺杆、液压部件、行走支承、止水封条、限位装置存在缺陷，扣10分。 ②启闭机、电器设备、供电和备用电源存在老化、漏电、漏油、不稳定问题，备用电源布置不合理、容量不满足运行要求，扣10分。 ③启闭机房不完整、启闭设备未得到有效保护，或启闭机房破损，存在堆放杂物，门窗破损严重的，每1处扣1分，最高扣5分。 ④未定期开展闸门、启闭机安全检测及设备等级评定，扣5分。</p>
	管理设施	水库雨水情测报、安全监测、视频监视、警报设施，防汛道路、通信条件、电力供应、管理用房满足运行管理和防汛抢险要求。	20		<p>①雨水情测报、安全监测设施设置不足，每缺失1处扣1分，最高扣5分。 ②视频监视、警报设施设置不足，稳定性、可靠性存在缺陷，重要部位无视频监控，扣5分。 ③无防汛道路或防汛道路不满足防汛抢险需要的，通信条件不可靠、电力供应不稳定，扣5分。 ④管理用房存在不足，扣5分。</p>
	标识标牌	按《水利工程标识标牌技术规范》（DB52/T 1692-2022）规定，工程管理区域内设置必要的公告类、名称类、警示类、指引类等各类标识标牌，各类标识牌内容准确清晰、牢固、设置合理。	10		<p>①责任人公示牌信息不齐全（姓名、职务、电话），或信息未及时更新，扣5分。 ②标识标牌类别不齐全或数量不足，巡查路线指引牌（识）不能满足指引巡查要求，每缺1类扣1分，最高扣3分。 ③标识标牌存在明显破损、设置不规范、不牢固、信息不齐全、不正确、不清晰的，每1处扣1分，最高扣2分。</p>
	注册登记	按《水库大坝注册登记办法》规定完成注册登记，信息完整准确，变更登记及时。	10		<p>①未按规定注册登记，此项不得分。 ②注册登记信息不完整、不准确，存在虚假或错误问题等，扣5分。 ③注册登记信息与工程实际存在差异，变更登记不及时等，扣5分。</p>
	责任制	按《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水库安全运行管理（防汛）有关工作的通知》（黔水运管〔2022〕19号）要求，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大坝安全责任人人和防汛责任人落实，职责明确，履职到位。	10		<p>①责任人不落实，扣5分。 ②责任人履职存在不足，扣3分。 ③未定期组织或参加培训，扣2分。</p>
工程划界		按照《贵州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划定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管理范围设有界桩（实心桩或电子桩）和公告牌，保护区范围和保护要求明确，管理范围内土地使用权属明确。	25		<p>①工程管理范围划定方案未经地方政府批准，此项不得分。 ②工程管理范围和公告牌设置不规范、不齐全，界桩缺失，破损、倒伏等，每发现1处扣2分，最高扣10分。 ③工程保护范围划定率不足50%扣5分，未划定扣10分。 ④土地使用证领取率低于60%，每低10%扣1分，最高扣5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值	评价标准及赋分
安全管理 （550分）	保护管理	按《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规程》要求开展水事巡查，处置发现问题，做好巡查记录；工程管理范围内无违规建设行为，工程保护范围无危害工程运行安全活动，无排放有毒或污染物质等破坏水质的活动。	15	①未开展水事巡查工作或巡查无记录的，此项不得分。 ②巡查内容不全、频次不足、记录不规范，扣3分。 ③发现问题未及时有效制止，调查取证、报告投诉、配合查处不力，扣2分。 ④工程管理范围存在违规建设行为或危害工程安全活动，扣3分，工程保护范围内存在危害工程安全活动的，扣2分。	
		按照《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办法》、《水库大坝安全评价导则》（SL258）等有关技术标准开展安全鉴定；鉴定成果用于指导水库安全运行管理和除险加固、更新改造。	35	①未在规定期限内开展安全鉴定，此项不得分。 ②鉴定程序不满足要求，扣15分。 ③鉴定成果未用于指导水库安全运行、更新改造和除险加固等，扣10分。 ④未次安全鉴定中存在的问题，整改不到位，有遗留问题未整改，扣10分。	
	防汛组织	防汛抢险任务明确、队伍落实、措施具体、责任到人，开展防汛检查，制定有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汛期24小时值守，值班记录规范，防汛抢险人员参加培训。	10	①无防汛抢险应急预案或预案未审批、报备，扣5分。 ②预案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强，防汛抢险任务不明确、队伍不落实、措施不具体，未开展演练，扣3分。 ③未开展防汛检查、防汛检查内容不全面，无汛前、汛后检查报告，或检查发现问题未落实处里措施，扣2分。	
		设立防汛物资仓库，健全防汛物料储备制度，落实专人管理：物料储备满足要求，仓储规范，齐备完好，存放有序，建档立卡；防汛通讯设备、抢险器具完好。	15	①防汛物料储备制度不健全，调用规则不明确，未落实专人管理，扣5分。 ②防汛物料储备不满足定额要求或经批复的防汛计划配備要求，存放在不当，台账混乱，扣5分。 ③通讯设备、抢险器具保障率低，扣5分。	
	应急预案 （550分）	按照规定编制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完成审批或报备；应急预案内容完整，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强，突发事件报告和工程抢护机制明确，开展预案培训及演习演练和宣传培训。	15	①无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此项不得分。 ②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未完成审批、报备的，扣5分。 ③预案内容不完整，措施不具体，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扣3分。 ④突发事件报告和工程抢护机制不明确，扣2分。 ⑤应急预案未及时修订的，未开展演习演练和宣传培训，扣5分。	
	雨水情测报	开展雨水情测报，运用测报成果指导调度运用。	15	①未开展雨水情测报，此项不得分。 ②雨水情测报规范性、实时性不足，扣5分。 ③遇高水位、水位突变、地震或其它异常情况时未加测，扣5分。 ④未运用测报成果指导调度运用，扣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值	评价标准及赋分
	工程巡查		按照《贵州省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规程》要求开展日常巡查、年度巡查和特别巡查，巡查路线、频次和内容符合要求，巡查记录规范，发现问题处理及时到位。	25	<p>①未开展工程巡查，此项不得分。 ②未按要求使用水库管理巡查APP开展日常巡查，每发现1次扣2分，最高扣10分。 ③特殊情况下未开展检查，扣5分。 ④巡查记录不规范、不准确，未按年度进行整编分析，扣5分。 ⑤巡查发现问题处理不及时到位，扣5分。</p>
	安全监测		按规定开展安全监测；做好监测记录，对工程监测资料进行整编分析，分析合理准确，开展监测设备校验和比测。	30	<p>①未开展安全监测，此项不得分。 ②监测项目、频次、记录等不规范，每1处扣2分，最高扣10分。 ③未对监测资料进行整编分析的，扣10分，整编分析不及时、不规范，扣5分。 ④监测设施考证资料缺失或不可靠，未定期开展监测设备校准，未定期对自动化监测项目进行人工比测，扣5分。</p>
	维修养护		按照规定开展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制定养护计划，验收标准明确，实施过程规范，质量符合要求，维修养护到位，工作记录完整；大修项目有设计和审批，按计划完成；项目大实施和验收规范，资料齐全。	25	<p>①未开展维修养护，此项不得分。 ②维修养护不及时，不到位，扣5分。 ③未制定维修养护计划，实施过程不规范，未按计划完成，扣5分。 ④维修养护工作验收标准不明确，过程管理不规范，扣5分。 ⑤大修项目无设计、无审批，验收不及时，扣5分。 ⑥维修养护记录缺失或混乱，扣5分。</p>
	调度运用		按照规定编制水库调度规程和调度运用方案（计划），并经主管部门审批；调度运行计划落实，调度规则和要求清晰，防洪调度任务和方式明确；汛限水位控制严格，闸门操作规范，调度记录完整。严格执行调度规程、计划和上级指令进行操作。	25	<p>①无水库调度规程或调度运用方案（计划），此项不得分。 ②调度规程或调度方案未审批，扣5分；调度原则、调度权限不清晰，修订不及时，调度指标和调度方式变动未履行程序，扣5分。 ③未严格执行调度规程、方案、计划和上级指令，扣5分。 ④调度记录不完整、不规范、无调度运用总结，扣5分。 ⑤汛期违规超汛限水位蓄水，扣5分。</p>
	管理体制		管理体制顺畅，管理权限明确；责任落实；岗位设置合理，人员满足工程管理需要；管理单位有职工培训计划并按计划落实。	15	<p>①未落实水库运行管理单位的，此项不得分。 ②管理体制不顺畅，扣5分。 ③管理机构不健全，岗位设置与职责不清晰，扣5分。 ④运行管护机制不健全，未实现管养分离，扣3分。 ⑤未开展业务培训，人员专业技能不足，关键岗位未实行持证上岗，扣2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值	评价标准及赋分
管理保障	规章制度		建立健全并不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要求明确，按规定明示关键制度和规程。	1.5	<p>①管理制度不健全，每缺1项扣1分，最高扣5分。 ②管理制度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落实或执行效果差，扣5分。 ③闸门操作等关键制度和规程未上墙明示的，每缺1项扣1分，最高扣5分。</p>
	经费保障		管理单位运行管理经费和工程维修养护经费及时足额保障，满足工程管护需要，来源渠道稳定，财务管理规范；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兑现，福利待遇不低于当地平均水平，按规定落实职工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	3.5	<p>①运行管理、维修养护等费用不能及时足额到位，到位资金占比，每低10%扣5分，最高扣20分。 ②运行管理、维修养护等经费使用不规范，每发现1处扣1分，最高扣5分。 ③人员工资不能按时足额发放，福利待遇低于当地平均水平，每低10%扣1分，最高扣5分。 ④未按规定落实职工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扣5分。</p>
精神文明			重视党建工作，注重精神文明和水文化建设，管理单位内部秩序良好，领导班子团结，职工爱岗敬业，文体活动丰富。	5	<p>①运行管理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受到党纪政纪处分，且在影响期内，或单位发生违纪行为，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此项不得分。 ②上级主管部门对单位领导班子的年度考核结果不合格，扣3分。 ③单位秩序一般，精神文明和水文化建设不健全，扣2分。</p>
档案管理			设立专用档案集中场所，档案管理制度健全，配备档案管理人员；档案设施完好，各类档案分类清楚，存放有序，管理规范；档案管理信息化程度高。	10	<p>①无专用档案集中场所的，扣3分。 ②档案管理制度不健全，管理不规范，设施不足，扣2分。 ③档案管理人员未明确的，扣2分。 ④档案内容不完整、资料缺失，扣2分。 ⑤工程档案信息化程度低，扣1分。</p>
信息化建设	信息平台建设		建立工程管理信息化平台，实现工程在线监管和自动化控制；工程信息及时动态更新，与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相关平台实现信息融合共享、上下贯通。	25	<p>①未应用工程信息化平台，此项不得分。 ②未建立工程管理信息化平台，扣10分。 ③未实现在线监管或自动化控制，扣10分。 ④工程信息不全面、不准确，或未及时更新，扣10分。 ⑤未定期将平台内监测数据、技术成果等及时存档，扣5分。 ⑥工程信息未与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相关平台信息融合共享，扣5分。</p>
信息化建设	自动化监测预警		雨情、安全监测、视频监控等关键信息接入信息化平台，实现动态管理；监测监控数据异常时，能够自动识别险情，及时预报预警。	20	<p>①雨水情、安全监测、视频监控等关键信息未接入信息化平台，每缺1类扣5分，最高扣10分。 ②数据异常时，无法自动识别险情，扣5分。 ③出现险情时，无法及时预警预报，扣5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值	评价标准及赋分
网络安全管理	目标制定	安全生产投入	<p>网络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健全；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完善。</p> <p>制定包含安全生产总目标的中长期安全生产规划和包含年度目标的安全生产工作计划。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并制定目标保证措施。每年年中、年末对安全生产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检查、考核、评估，根据结果进行奖惩，必要时及时调整安全生产目标实施计划。</p> <p>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安全生产领导小组），人员变化时及时调整发布。设置或明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建立健全从安全生产委到基层的安全生产管理网络，安全生产委员会（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跟踪落实上次会议要求，总结分析本单位的安全生产情况，评估本单位存在的风险，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每年年中、年末对部门和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的适宜性、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和监督检查。建立激励约束机制，鼓励从业人员积极建言献策、发现和排除事故隐患，建言献策、发现和排除事故隐患有功的应给予回复和奖励。</p> <p>按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每年应编每制使用计划，建立使用台账。年对安全生产资金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总结和考核，并以适当方式公开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情况。按规定为从业人员及时办理工伤等相关保险。</p>	<p>10</p> <p>15</p> <p>5</p> <p>20</p>	<p>①未制定网络平台管理制度，此项不得分。 ②网络平台安全管理体体系不健全，扣5分。 ③未落实网络平台管理制度，扣5分。</p> <p>①未制定相关目标规划、计划，或目标未以文件下达，扣5分。 ②目标未分解，扣2分；目标分解与职能不符，每项扣1分。 ③未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扣5分；安全生产责任书签订不全，每缺一个部门、岗位扣1分。 ④未制定目标保证措施，扣5分；措施不合理，每处（部门/岗位）扣1分。 ⑤未定期检查、考核、评估、奖惩，扣5分。必要时未根据检查、考核、评估结果及时调整岗位不全，每缺一个扣1分。 ①安全生产领导机构未成立或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5分；成员结构不全，每缺一个层级 1分；人员发生变化，未在5个工作日内调整发布，每次扣2分。 ②安全管理人人员配备不全，每少一人扣2分，人员不符合要求，每人扣2分，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未按规定设置或明确，扣5分；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不全，每少一人扣2分；人员不符合要求，每人扣2分。 ③安全生产会议频次不够，每少一次扣2分未跟踪落实上次会议要求，每次扣2分，重大问题未经安委会（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研究解决，每项扣2分。未形成会议纪要，每次扣2分。 ①未定期进行评估和监督考核，此项不得分。 ②评估和监督考核不全，每缺一个部门或个人扣1分；对自身的安全职责不清楚，每人次扣1分。 ③未建立激励约束机制，扣2分；未对建言献策等给予回复和奖励，每少一次扣 1分。</p> <p>①未按规定足额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或投入不足，扣5分。 ②未按规定使用安全生产费用，每处扣2分；未编制使用计划、未建立安全生费用使用台账，扣5分；台账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③每年未对安全生产资金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和总结，扣5分；未公开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情况，扣2分。未为从业人员办理相关保险，扣5分；参保人员不全，每缺一人扣1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值	评价标准及赋分
	安全文化建设	根据安全文化建设需要，确立本单位安全生产和职业病危害防治理念及行为准则，并教育、引导全体人员贯彻执行。	有计划地开展安全文化建设活动。安全文化建设活动应符合 AQ/T 9004 的规定。	5	<p>①未确立理念或行为准则，或未教育、引导全体人员贯彻执行，扣5分； ②未履行安全承诺，扣1分；未面向周边群众开展安全文化宣传，扣1分。 ③未开展安全文化建设活动，扣5分。安全文化建设活动不符合 AQ/T 9004 的规定，扣5分；未按计划实施，每项扣2分。</p>
	教育培训管理	定期识别安全教育培训需求，编制培训计划按计划进行培训，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价，并根据评价结论进行改进，建立教育培训档案。		5	<p>①未识别培训需求并制定、实施培训计划，此项不得分。 ②培训内容不全，每项扣1分。未进行培训效果评价，每次扣1分。 ③未建立培训档案，培训档案不完整，扣2分。</p>
教育培训	人员教育培训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知识与管理能力，并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培训并考核合格。每年对在岗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培训时间和服务内容应符合 GB 26860 等有关规定。		10	<p>①相关从业人员对岗位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知识不熟悉，每人扣1分。相关人员未经考核合格或未按规定进行复审、培训，每人扣4分。 ②未接受培训，每人扣1分。未按规定要求开展培训，扣 2 分。未进行“三规”考试，扣5分。 ③新员工上岗前无培训、考核记录，或未经培训考核合格上岗，扣 5 分；教育培培训层级不完整或课时不足，扣3分。 ④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每人扣10分。离岗6个月以上，未经考核上岗，每人扣3分。 ⑤未对相关方督促检查，扣3分；督促检查不全，每缺一个单位扣1分。 未进行现场安全教育，扣2分。未形成安全教育记录，扣2分。</p>
	安全保卫	建立或明确安全保卫机构，制定安全保卫制度；重要设施和生产场所的保卫方式按照行维护，确保运行正常；出入登记、巡逻检查、治安隐患排查处理等内部治安保卫措施完善。制定单位内部治安突发事件处置预案。		10	<p>①未建立或明确安保机构，此项不得分。 ②未建立安保制度，扣2分。 ③未按规定落实安保措施，每项扣1分。 ④报警、监控设备设施运行不正常，每项扣1分。 ⑤未定期演练，扣1分。</p>
	危险化学品管理	建立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制度；购买、运输、验收、储存、使用、处置等管理环节符合规定，并按规定登记造册；警示性标签和警示性说明及其预防措施符合规定。		5	<p>①未建立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扣1分 ②管理环节不符合规定，每项扣1分 ③标签或说明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④预防措施不落实，扣1分 ⑤未按规定登记造册，扣1分</p>
	交通安全管	建立交通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对车船进行维护保养、检测，保证其状况良好；严格安全驾驶行为管理。		10	<p>①未建立交通安全管理制度，扣2分 ②未按规定对车船进行维护保养、检测，扣5分 ③存在违规驾驶行为，每次扣3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值	评价标准及赋分
	现场管理	消防安全管理	建立消防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消防安全组织机构，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防火重点部位和场所配备足够能够的消防设施、器材，并完好有效；建立消防设施、器材台账；严格执行动火审批制度；开展消防培训和演练；建立防火重点部位或场所档案。	10	①未建立消防管理制度，扣2分 ②未建立健全消防安全组织机构或未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扣5分 ③未按规定配备消防设施、器材，每处扣3分
	相关方管理	职业健康	严格审查检修、施工等单位的资质和安全生产业务许可证，并在发包合同中明确安全要求；与进入管理范围内从事检修、施工作业的单位签订安全生产协议，明确双方安全生产责任和义务；对进入管理范围内的监督，并进行记录。	10	①未审查相关方的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未签订安全生产协议，此项不得分。 ②合同中未明确安全要求，扣1分 ③协议内容不符合要求，扣1分 ④未对相关方作业实施有效监督，扣2分 ⑤记录不完整，每项扣1分
	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350分）	职业健康	建立职业健康管理机制，按照法律法规、规程规范的要求，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职业健康要求的工作环境和条件，配备相适应的职业病防护设施、防护用品。指定专人负责保管、定期校验和维护职业病防护设施、防护用品，确保其完好有效。按规定及时辨识本单位存在的职业危害因素，制定针对性的预防和应急救治措施，并及时更新信息；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日常监测，并保持监测记录。	15	①未建立职业健康管理机制，扣2分。 ②作业环境和条件不符合规定要求，每处扣2分，未按规定配备防护设施，每处扣1分，未按规定配备防护用品，每人扣1分。 ③未指定专人保管，扣5分，未定期校验和维护，扣5分，防护设施、防护用品损坏或失效，每项扣2分。 ④未辨识职业危害因素，扣5分，未对职业危害因素制定针对性的预防和应急救治措施，扣2分，未及时更新信息，扣3分，未按规定进行日常监测，每次扣2分，未申报职业病危害因素，扣5分 ⑤未进行职业危害因素检测，扣5分。
			根据《水利部关于印发构建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制“六项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贵州省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实施细则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进一步细化分解落实为风险查找、研判、预警、防范、处置和责任等环节相扣、层层把关的六项机制，实施全链条全过程闭环管控。	10	①未开展“六项机制”建设工作扣10分。 ②未建立相关机构、制度或机制制度不完善，扣2分。 ③未开展风险查找、研判、预警、防范、处置和责任工作，每缺一项扣1分。
		安全风险管理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组织全员对安全风险进行全面、系统的辨识，对辨识资料进行统计、分析、整理和归档。定期对所辨识出的存在安全风险的作业活动、设备设施、物料等进行评估。在重点区域设置醒目的安全风险公告栏，针对存在安全风险的岗位，制作岗位安全风险告知卡，明确主要安全风险隐患类别、事故后果、管控措施、应急措施。	20	①未建立安全风险管理机制，扣2分。 ②未实施安全风险辨识，扣6分，辨识范围不全或与实际不符，每项扣1分，统计、分析、整理和归档资料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③未实施风险评估，扣6分，评估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评估分析不符合要求，每项扣1分。 ④未设置安全风险公告栏，每处扣1分，未设置岗位安全风险公告卡，每处扣1分，公告栏或告知卡内容不全，每少一项扣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值	评价标准及赋分
“五位一体”六项机制”	重大危险源辨识和管理	建立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对本单位的装置、设施或场所进行重大危险源辨识，对确认的重大危险源应进行安全评估，确定等级，制定管理措施和应急预案。对重大危险源采取措施进行监控，包括技术措施（设计、建设、运行、维护、检查、检验等）和组织措施（职责明确、人员培训、防护器具配置、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组织制定各类活动、场所、设备设施的隐患排查范围、内容、频次和要求，并组织开展相应的培训。结合安全生产的需要和特点，采用定期综合检查、专项检查、季节性检查、节假日检查和日常检查等方式进行隐患排查，对排查出的事故隐患，及时书面通知有关部门，定人、定时、定措施进行整改。对隐患进行分析评价，确定隐患等级，并登记建档，包括将相关方排查出的隐患纳入本单位隐患管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建立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对本单位的装置、设施或场所进行重大危险源辨识，对确认的重大危险源应进行安全评估，确定等级，制定管理措施和应急预案。对重大危险源采取措施进行监控，包括技术措施（设计、建设、运行、维护、检查、检验等）和组织措施（职责明确、人员培训、防护器具配置、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组织制定各类活动、场所、设备设施的隐患排查范围、内容、频次和要求，并组织开展相应的培训。结合安全生产的需要和特点，采用定期综合检查、专项检查、季节性检查、节假日检查和日常检查等方式进行隐患排查，对排查出的事故隐患，及时书面通知有关部门，定人、定时、定措施进行整改。对隐患进行分析评价，确定隐患等级，并登记建档，包括将相关方排查出的隐患纳入本单位隐患管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20	<p>①未建立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扣2分。 ②未进行辨识和评估，扣15分，辨识或评估不全，每缺一项扣3分。 ③未确定危险等级，每项扣3分，未制定管理措施或应急预案，每项扣3分。 ④未进行监控，每项扣2分，监控措施不全，每缺一项扣2分。</p> <p>①未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扣2分。 ②未制定排查标准或清单，扣12分，排查标准或清单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2分，未组织开展培训，扣2分，未将相关方纳入隐患排查范围，扣6分。 ③隐患排查方式不全，每缺一项扣3分，未书面通知有关部门，每次扣1分。 ④未对隐患分级，每项扣2分，未建立隐患台账，扣10分，台账不全，每缺一项扣2分，未将相关方的隐患纳入本单位隐患管理，扣5分。 ⑤一般事故隐患未立即组织整改，每处扣2分，重大事故隐患未制定治理方案，扣15分，重大事故隐患治理方案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3分，治理过程中未采取监控防范措施，每项扣5分。</p> <p>①无应急预案，或未按规定审核、报备，扣5分。应急预案不齐全，每缺一个扣1分。应急预案不完善、操作性差，每个扣1分。 ②未按有关规定备案，扣2分；未向从业人员公布，扣1分。 ③应急预案体系未衔接，每项扣1分；未通报周边单位或有关应急协作单位，扣1分。应急处置卡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应急处置卡内容不完善、操作性差，每项扣1分。 ④未按规定建立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组织，扣2分。无台账，扣5分；台账与实际不符，每处扣2分。未建立应急资金投入保障机制，扣2分。应急装备、物资不满足要求（种类、数量不足，物资过期等），每类扣2分。无检查、维护、保养记录，扣5分；记录不全，每项扣2分。应急电源有缺陷（布置高程过低存在风险、无法启动、工作异常等），扣10分，其他应急装备和物资有缺陷（损坏、失效、过期等），每项扣2分。 ④未按规定组织演练，扣10分。一线从业人员不熟悉相关应急知识，每人次扣1分。记录不规范，每项扣2分。无应急演练的效果评估报告，扣5分。未根据评估的意见修订应急预案或应急处置措施，每项扣1分。</p>
	应急准备	在危险源辨识、风险分析的基础上，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包括综合预案、专项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并按规定进行审核和报备，依法向本单位从业人员公布。针对工作场所、岗位的特点，编制简明、实用、有效的应急处置卡。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根据评估结果，修订、完善应急预案。	40		
	应急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值	评价标准及赋分
应急处置	应急评估	发生事故或险情后，及时启动相关应急预案，采取应急处置措施，开展事故救援，必要时寻求社会支援。应急救援结束后，应尽快完成善后处理、环境清理、监测等工作。	15	①未及时启动应急预案，扣10分；未及时采取应急处置措施，扣10分。 ②因应急指挥系统失灵或应急人员未履行职责等而导致事故扩大，未达到预案要求，每次扣2分。 ③善后处理不到位，扣5分。未按规定进行总结评估，每次扣1分。	
		每年应进行一次应急处置工作的总结评估。完成险情或事故应急处置结束后，应对应急处置工作进行总结评估。	10		
事故管理	事故报告	发生事故后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向有关部门报告。事故报告后出现新情况的，应当及时补报。	10	①未按规定及时补报，扣5分。 ②报告事故的信息内容和形式与规定不相符，每项扣2分。	
		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内部事故调查和处理（由有关人民政府组织事故调查的，应积极配合事故调查），查明事故发生的时间、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等，并编制事故调查报告。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事故处理，对事故责任人员进行责任追究，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	10		
持续改进	事故档案管理	建立完善的事故档案和事故管理台账，并定期按照有关规定对事故进行统计分析	5	①未建立事故档案和管理台账，扣5分。 ②事故档案或管理台账不全或与实际不符，每项扣2分。 ③未进行统计分析，扣5分。	
		每年度至少组织一次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情况的检查评定，提出改进意见，形成评定报告。主要负责人应全面负责评定工作。评定结果以正式文件发布，向本单位所有部门、所属单位和从业人员通报，并作为年度安全绩效考评的主要依据	15		
绩效评定	持续改进	根据安全生产标准化绩效评定结果以及评估、检查、自评、评审、事故调查等发现的问题，及时对安全生产目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应急预案等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进行修改和完善，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不	10	①需要但未及时调整安全生产目标，每项扣2分。 ②需要但未及时修改完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每项扣2分。	
		工程设计效益发挥	45		
		发挥工程设计效益	45	①设计效益发挥未达到70%，此项不得分。 ②设计效益发挥90%~95%，扣5分，设计效益发挥80%~90%，扣10分。设计效益发挥70%~80%，扣2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值	评价标准及赋分
社会效益 (100分)	供用水管理	落实水价 收取	制定水价，完善供水计量设施，签订供水合同，落实收据票据，明确收费方式，制定水费收支管理办法。建立健全水价、水费收支公示制度。	20	①未建立水费收支管理制度，扣5分。 ②未制定水价，扣5分，未收取水费，扣5分。（水库运营单位与供水企业为同一主体的，以终端水费体现原水费） ③水费收支等未进行公示，扣5分。
	公众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近三年内未收到公众投诉、举报、反映等情况。群众满意度达90分及以上。	15	①收到公众投诉、举报、反映等情况，此项不得分。 ②群众满意度达90分以下，扣10分。
	其他效益	生态保护、改善环境、观光休闲。	发挥生态保护、改善环境、观光休闲等作用。	20	①社会服务、生态环境作用不明显，扣10分。

